



年報 2019

GXG

Mulsanne Group Holding Limited
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7

CONTENTS



2	公司介紹
3	公司資料
4	董事長致辭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0	董事會報告
34	企業管治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財務報表附註
136	四年財務概要

我們是總部設於中國的領先時尚男裝公司，同時覆蓋運動服市場和其他時尚領域。憑藉我們對時裝行業的經驗、多品牌發展策略及執行能力，我們拓展品牌，把握未來市場機遇。我們的創始人於2007年首次推出旗艦GXG品牌產品，而我們於2010年引入gxg jeans，迎合不同的男裝風格，並於2012年推出gxg.kids，把GXG系列的設計理念帶入童裝市場。為了打入迅速增長的運動服行業，我們於2014年推出Yatlas，提供運動休閒服裝，並於2017年引入2XU，提供運動表現服。我們的品牌各自均擁有獨特的設計形象，並且包含一系列產品，提供各種剪裁、面料、樣式，風格和價格點，旨在吸引廣泛的消費者。

我們採用一個一體化的全渠道商業模式，利用線上線下優勢，為顧客提供無縫和一致的購物體驗，提升庫存管理、供應鏈管理、產品選擇及物流方面的效率。我們根據對顧客的深入了解，採取以顧客為中心的模式，為顧客提供一站式購物體驗。我們在線上和線下渠道提供類似的產品類別及統一價格、共享庫存，以及提供靈活高效的物流支援。此外，通過以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分析來自線上渠道及線下零售店的大數據，我們可準確計算需求水平，並通過調整生產及庫存計劃，迅速回應市場最新趨勢，對我們的庫存控制及供應鏈管理尤其重要。新零售已成為近年中國服裝行業的主要趨勢。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主要時尚服裝品牌已採用新零售商業模式，並融入創新的舉措，而在新零售整合方面，我們是眾多品牌中的領導者。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余勇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黃晗躋先生(董事長)

楊和榮先生

林林先生

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¹⁾

王俊先生⁽²⁾

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炯先生

袁濤先生

Paolo BODO先生

審核委員會

顧炯先生(主席)

袁濤先生

Paolo BODO先生

薪酬委員會

顧炯先生(主席)

袁濤先生

Paolo BODO先生

楊和榮先生

林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晗躋先生(主席)

顧炯先生

袁濤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丁大德先生

伍秀薇女士(FCS, FCS)

授權代表

余勇先生

伍秀薇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海曙區

望春工業園區

杉杉路11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第二座3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17

公司網站

www.gxggroup.cn

上市日期

2019年5月27日

附註：

(1) 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2) 王俊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近兩年，受全球經濟環境影響，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速及消費放緩。與此同時，隨着高科技公司數量顯着增加及各種創新高科技業務模式出現，中國服裝業面臨新的挑戰與機遇。另外，伴隨着消費模式和心理的悄然轉變，追求有質素和個性化的生活品味的人群快速增長。

二零一九年是本集團作為上市公司的第一個財政年度。本集團在嚴峻的消費環境下，雖然受到了新零售渠道融合整合帶來的存貨壓力和消費多元化影響，但受惠於多品牌國際化策略及線上渠道的明顯優勢，憑藉以大數據為主導的新零售營銷模式，並在所有員工的共同奮鬥下，本集團仍取得了業務增長，特別是電子商務渠道的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了5.59%，同時電商佔比持續增加至38.3%。本公司的新零售整合達到預期。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繼續以會員為中心，繼續深耕我們引以為傲的新零售平台，全面運用RFID技術和柔性供應鏈將產品從下單生產到出貨的需時縮短至最快7天，產品從生產到最終銷售實現可視化，智能門店擴展至120餘家，粉絲人數達到1,350萬。透過社交電子商務充分磨合，有效增加了消費黏合度，令會員的消費體驗前所未有的提高。

年內，集團繼續踐行多品牌、國際化發展戰略，積極尋求與時尚IP（即知識產權）品牌的合作，向細分人群滲透。本公司與BE@RBRICK（積木熊）、TETRIS（俄羅斯方塊）、umbro（茵寶）、NASA（美國航天航空局）、MIGHTY ATOM（鐵臂阿童木）、PEPSI（百事可樂）、PINK PANTHER（粉紅豹）、TUZKI（兔斯基）、SPONGEBOB（海綿寶寶）等近20款IP聯名，同時加強了粉絲的黏度和忠誠度。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本集團與擁有51年歷史的經典休閒服飾品牌ESPRIT達成合資協議，由本集團出資60%成立合資公司，全面負責在中國大陸區域的運營，全權接手ESPRIT未來在中國內地的發展、改革和重塑。至此，慕尚集團旗下共擁有六大品牌陣營：GXG、gxg jeans、gxg.kids、Yatlas、2XU和ESPRIT。慕尚，正在成為一個持續豐富產品種類以滿足不同消費群體的着裝要求及消費者各個生活場景的時尚集團。

展望未來，慕尚作為中國領先時裝公司，對自身前景充滿信心。我們將積極拓展社交電子商務渠道等新的創新線上銷售渠道，同時不斷增強本集團在天貓、淘寶、唯品會等傳統線上渠道的競爭優勢。我們通過多品牌策略發展新的產品組合和品牌矩陣，進一步整合線上線下新零售渠道和供應鏈系統，提升集團的運營能力，並提升會員體驗和吸引更多追隨者。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商業合作夥伴及顧客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信任和支持，也感謝公司同事對公司的辛勤付出。本集團將繼續穩健發展，持續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為喜愛我們的顧客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



公司主席
黃哈躋



業務概覽及展望

受全球經濟環境影響，2019年中國經濟和消費增速也有所放緩。同時，隨著高科技公司數量顯著增加及各種創新高科技業務模式出現，中國服裝業於2019年面臨挑戰與機遇。於2020年初，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中國服裝業遭受重創。本集團於2020年第一季度的業務，特別是其線下零售渠道也受到影響。然而，隨著中國政府出台一系列支持公民及企業的政策，本集團認為公眾的消費力將逐步回升，並且今年的業績將會恢復。此外，受惠於其多品牌策略及其線上銷售渠道的優勢，以很好地適應在COVID-19爆發期間和之後客戶購物行為從線下轉向線上的加速變化，本集團對於其作為中國領先時裝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為協助中國時尚服裝行業的發展，本集團致力於實行下列增長策略：

- 積極拓展社交電子商務渠道等新的創新線上銷售渠道，同時不斷增強本集團在天貓、淘寶、唯品會等傳統線上渠道上的競爭優勢，以更好地適應於COVID-19爆發期間和之後客戶購物行為從線下渠道轉向線上渠道的加速變化；
- 通過多品牌策略發展新的產品組合和品牌矩陣，進一步整合線上線下新零售渠道，提升我們的營運能力；
- 尋求與流行服裝品牌合作的機會，以推出更具吸引力的聯名產品；
- 持續通過創新的營銷手段，吸引更多追隨者，並通過新零售技術和優勢，提升會員的體驗；及
- 進一步發展領先的供應鏈系統，提升行業前後端的服務能力，通過提高產品品質和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透過其自營店、經銷店、合夥店及線上渠道向終端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收入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按已售商品發票淨值入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期間」）的總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721.4百萬元，較本集團於2018年的人民幣3,787.0百萬元減少1.7%或人民幣65.6百萬元。收入略有下降乃由於我們關閉表現不佳或虧損的店舖，導致集團的自營店及合夥店的數量減少。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GXG系列				
GXG	2,355,606	63.3	2,504,720	66.1
gxg jeans	649,571	17.5	753,942	19.9
gxg.kids	598,135	16.1	387,252	10.2
運動服				
Yatlas	60,467	1.6	97,712	2.6
2XU	15,939	0.4	14,304	0.4
其他	41,658	1.1	29,112	0.8
總計	3,721,376	100.0	3,787,042	100.0

於本期間，主品牌（即GXG及gxg jeans）的銷售收入，與2018年的銷售收入相較，分別減少6.0%或人民幣149.1百萬元及13.8%或人民幣104.3百萬元。主要原因包括(i)價格較低的舊存貨銷售量增加，以及(ii)我們關閉表現不佳或產生虧損的店舖，導致集團的自營店和合夥店數量大幅度減少。gxg.kids銷售收入較2018的銷售收入增加54.4%或人民幣210.8百萬元，主要由於線下全國總經銷商一次性買斷。因此，在本集團的GXG系列方面，以上變化使(i)GXG品牌銷售佔比由2018年的66.1%下滑至2019年的63.3%，及(ii)gxg jeans品牌銷售佔比由2018年的19.9%下滑至2019年的17.5%，而gxg.kids品牌銷售佔比由2018年的10.2%上升至2019年的16.1%。

在本集團的運動服品牌方面，Yatlas於本期間的收入，與2018年的收入相較，減少38.1%或人民幣37.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品牌定位，削減店舖數量以提高店舖效率。由於電商銷售增加，2XU及其他品牌於本期間的銷售均上升。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銷售服裝產品				
線下渠道				
自營店	921,229	24.8	1,193,064	31.5
合夥店	334,315	9.0	397,277	10.5
經銷店	1,027,084	27.6	833,584	22.0
線上渠道	1,425,806	38.3	1,350,314	35.7
銷售其他產品	12,942	0.3	12,803	0.3
總計	3,721,376	100.0	3,787,042	100.0

於2019年5月，本集團轉讓童裝的所有線下渠道予一名經銷商，旨在利用該經銷商的當地經驗及知識，提升本集團於中國童裝市場的份額。由於童裝從自營店及合夥店轉變為經銷店，自營店於本期間的銷售減少22.8%或人民幣271.9百萬元至人民幣921.2百萬元，合夥店於本期間的銷售減少15.9%或人民幣63.0百萬元至人民幣334.3百萬元，而經銷店於本期間的銷售增加23.2%或人民幣193.5百萬元至人民幣1,027.1百萬元。

線上渠道於本期間的銷售保持增長，增加5.6%或人民幣75.5百萬元至人民幣1,425.8百萬元。在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佔比方面，線上渠道銷售佔比38.3%位列第一，其次分別為經銷店27.6%與自營店24.8%。



按品牌劃分的門店數目

	於12月31日			
	2019年 門店數目	%	2018年 門店數目	%
GXG系列				
GXG	1,118	64.4	1,216	54.0
gxg jeans	336	19.3	505	22.4
gxg.kids	249	14.3	454	20.2
運動服				
Yatlas	29	1.7	69	3.1
2XU	-	-	3	0.1
其他	5	0.3	3	0.1
總計	1,737	100.0	2,250	100.0

因線下渠道的商圈轉移、店舖運營成本上升等市場因素及其線下渠道的升級整合，本集團於本期間對其店舖網絡進行調整，關閉未能達成既定銷售目標的線下店舖，故總體店舖數量由於2018年12月31日的2,250家減少至於2019年12月31日的1,737家。

按渠道劃分的店舖數目

	於12月31日			
	2019年 門店數目	%	2018年 門店數目	%
自營店	387	22.3	720	32.0
合夥店	345	19.9	532	23.6
經銷店	1,005	57.8	998	44.4
總計	1,737	100.0	2,250	100.0

於本期間，經銷店數目增加，而自營店及合夥店數目減少，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轉讓童裝的所有線下渠道予一名經銷商，旨在利用該經銷商的當地經驗及知識，提升本集團於中國童裝市場的份額。

此外，集團關閉表現不佳或虧損的店舖，導致自營店及合夥店的數量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毛利總額人民幣1,798.7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2,032.2百萬元減少11.5%，或人民幣233.5百萬元。毛利率由2018年的53.7%減少至2019年的48.3%。

按品牌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GXG系列				
GXG	1,204,009	51.1	1,393,630	55.6
gxg jeans	297,476	45.8	383,538	50.9
gxg.kids	253,862	42.4	186,946	48.3
運動服				
Yatlas	22,885	37.8	51,127	52.3
2XU	6,431	40.3	6,994	48.9
其他	14,072	33.8	9,972	34.3
總計	1,798,735	48.3	2,032,207	53.7

於本期間，為了維持當季產品價格水平的同時減少庫存及回籠資金，本集團加快對所有品牌中利潤率較低的過季貨品的促銷力度，導致綜合影響各品牌毛利率輕微下降。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銷售服裝產品				
線下渠道				
自營店	603,427	65.5	825,081	69.2
合夥店	150,518	45.0	186,392	46.9
經銷店	476,611	46.4	416,744	50.0
線上渠道	567,296	39.8	603,108	44.7
銷售其他產品	883	6.8	882	6.9
總計	1,798,735	48.3	2,032,207	53.7

本期間自營店毛利較2018年的毛利減少人民幣221.7百萬元，本期間毛利率減少至65.5%，較2018年的毛利率減少3.7個百分點。有關減少乃由於(i)加大促銷力度，其中包括在自營店提供更高的折扣率；及(ii)增加價格較低的舊庫存的銷售所致。本期間合夥店毛利減少人民幣35.9百萬元，而毛利率輕微減少1.9個百分點至45.0%。本期間經銷店毛利上升人民幣59.9百萬元，而毛利率減少3.6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童裝渠道於2019年5月由自營店及合夥店轉變為經銷店所致。因銷售渠道變更而轉讓的大量庫存以低於一般經銷商所提供的價格定價。

本期間線上渠道的毛利減少人民幣35.8百萬元，而毛利率減少4.9個百分點。該減少乃由於本集團為保持其於各電商平台的影響力而積極參與促銷活動(包括於該等平台提供更高的折扣)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52.6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64.4百萬元減少18.3%，或人民幣11.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和處置一間投資子公司的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及經銷開支

本期間銷售及經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141.1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1,221.5百萬元減少6.6%，或人民幣80.4百萬元。銷售及經銷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百分比由2018年的32.3%減少至30.7%，乃主要由於自營店的銷售佔比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期間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84.5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268.4百萬元增加6.0%或人民幣16.1百萬元。本期間行政開支總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百分比由2018年的7.1%增至2019年的7.6%。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3.9百萬元，由2018年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256.4%或人民幣10.0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裝修減值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本期間財務成本為人民幣89.0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94.5百萬元減少5.8%或人民幣5.5百萬元，降幅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利息減少所致。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22.9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507.7百萬元減少36.4%或人民幣184.8百萬元，降幅主要由於毛利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14.7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133.2百萬元減少13.9%或人民幣18.5百萬元。本期間實際稅率為35.5%，而於2018年為26.2%。

本期間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期間溢利為人民幣208.2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374.5百萬元減少44.4%或人民幣166.3百萬元。

經營性現金流

本期間經營性現金流淨流入為人民幣47.9百萬元，較2018的經營性現金流淨流入人民幣203.5百萬元減少76.5%，或人民幣155.6百萬元。所反映的營運資金負調整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361.5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157.7百萬元，及(iii)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05.4百萬元。有關負調整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03.2百萬元所抵銷。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物流基地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辦公室裝修及自營店舖裝修所支付的款項。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38.1百萬元，與2018年的人民幣139.0百萬元相較，維持相對穩定。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般以銀行提供的借款及本期間其股份上市所籌集的人民幣771.1百萬元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有銀行借款人民幣1,140.2百萬元。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註25。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短期存款合計為人民幣850.4百萬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687.5百萬元增加23.7%，或人民幣162.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20.8百萬元（其中71.9%以人民幣計值，17.7%以美元計值及10.4%以港幣計值）。於2019年12月31日，受限短期存款為人民幣29.6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由本集團的總借款除以本集團的總資產計算得出。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9.2%。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19年12月，本集團與思捷環球集團於中國簽訂合營協議，本集團將此視為主要投資。該合營企業已通過反壟斷審查，但於本報告日期仍未成立。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將由本集團擁有60%及思捷環球集團擁有40%。本集團及思捷環球集團各自將分別出資人民幣60.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作為合營公司的註冊資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出資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1.5%。董事會認為，憑藉本集團線上線下渠道及其靈活的供應鏈系統，成立促進並經營思捷品牌業務的合營公司有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其多品牌策略。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日的公告。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用穩定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旨在保持最佳財務狀況、最經濟的財務成本以及最低財務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其資金需求，以保持充足的財務資源，支持其當前業務運營以及其未來投資及擴展計劃。



重大收購事項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此外，除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的「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各節所披露擴展計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業務發展機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然而，本集團面臨主要由美元計值的債務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226百萬美元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以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悅潤有限公司及Alpha Sonic Ltd的股本權益供作抵押及固定押記；及
- (ii) 以悅潤有限公司於其附屬公司寧波中哲慕尚控股有限公司及亞銳(上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亞銳上海」）的股本權益供作抵押及固定押記。

或有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811人，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935人。為吸引、挽留僱員及發展僱員的知識、技能及素質，本集團非常重視培訓及發展。本集團定期為各運營部門提供培訓，包括新僱員入職培訓、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團隊建設及溝通培訓。本集團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利益。通常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質、經驗、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本期間員工總成本（包括基本工資及薪金、社會保險及花紅）為人民幣112.4百萬元，而2018年則為人民幣145.2百萬元。本期間員工總成本佔本集團收入3.0%，而2018年則為3.8%。金額減少主要由於(i)自營店數目減少，導致零售職員減少；及(ii)表現不佳的僱員薪酬減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余勇先生，42歲，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余先生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發展策略以及年度及投資計劃、檢討財政預算及整體政策以及監督資本運作。余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多個職位，包括寧波中哲慕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中哲慕尚電商**」）及亞銳上海各自的總經理；寧波中哲慕尚控股有限公司（「**中哲慕尚**」）及寧波慕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慕尚電商**」）各自的董事兼總經理；寧波慕尚麥斯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途迅運動用品（寧波）有限公司（「**途迅運動**」）董事長；及上海悅行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服裝製造業擁有逾19年的業務運營經驗。自2001年1月至2002年4月，余先生於服裝製造公司寧波博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長春分公司擔任總經理，管理日常運營。彼亦自2002年5月至2007年2月擔任寧波太平鳥時尚服飾股份有限公司銷售總監，期間負責監督服裝產品銷售，該公司從事服裝設計、製造及銷售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877）。自2007年3月起，余先生擔任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

余先生於2014年7月畢業於中國重慶大學，透過線上課程獲得市場營銷專科學歷。彼亦於2012年5月自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海外教育學院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黃哈躋先生，48歲，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黃先生為董事長。彼主要負責協調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黃先生目前兼任悅潤有限公司（「**悅潤**」）、Alpha Sonic Ltd及中哲慕尚各自的董事。於2000年9月至2005年7月，彼於香港出任管理企業風險投資和全球投資的公司英特爾投資的副總監。於2005年8月至2007年6月，彼出任獨立擁有的收購基金經理Affinity Equity Partners的副總裁。於2007年6月至2010年4月，彼於香港出任全球投資和技術開發公司D. E. Shaw & Co.的執行董事。自2010年6月起，彼擔任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即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一）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其大中華地區的運營。

黃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中國寧波大學，獲得商業及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8月，彼自美國三藩市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楊和榮先生，56歲，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4月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發展、經營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楊先生目前兼任中哲慕尚、中哲慕尚電商及慕尚電商各自的董事長；悅潤董事以及亞銳上海執行董事。於2007年3月成立本集團前，楊先生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期間，彼自1997年10月至2001年12月擔任鄞州分行的行長。於2001年12月至2005年4月期間，彼於寧波合和進出口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楊先生自2005年5月至2007年10月為寧波中匯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07年11月起，彼擔任浙江中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中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楊先生於1982年12月畢業於中國淮南礦業學院（現合併為安徽理工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0年5月自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17年3月起，彼擔任寧波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林林先生，47歲，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4月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彼目前兼任悅潤、中哲慕尚及途迅運動各自的董事。林先生於財務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自2000年7月至2004年3月，他曾出任摩根士丹利集團公司的香港投資銀行部門經理。林先生其後自2005年7月至2008年7月任職於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最後職位為中國投資銀行部門總監。自2008年7月起，彼亦一直擔任私募基金公司海益得凱欣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Crescent Fund Management Pte. Ltd. 的投資顧問）的執行合夥人。

林先生於1995年12月畢業於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彼亦於1999年12月獲得美國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1995年8月起，林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彼亦於2001年9月獲認可為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現稱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王俊先生，42歲，於2019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彼於私募股權投資、戰略諮詢和消費者相關領域擁有超過十年經驗。王先生為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即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一)的董事總經理，並管理L Capital Asia 2 Pte. Ltd.(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一)。彼憑藉自己在英國、美國、中國及東南亞的專業經驗，贏得並建立出消費者專業知識、分析能力及投資專業知識的堅實基礎。

於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任職前，王先生為麥肯錫公司上海辦事處的高級經理，曾在多家國際和國內機構任職，負責戰略、運營及併購相關項目。王先生亦曾於寶潔公司的織物及家居護理產品部擔任科學家及經理，並領導多個跨境消費者創新項目。王先生為中哲慕尚的董事。彼亦為中國砂之船集團及赫基集團的董事會成員。

王先生持有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8年)、牛津大學的化學哲學博士學位(2002年)及中國北京大學的理學士學位(1998年)。

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56歲，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彼目前兼任中哲慕尚董事。Thakran先生於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一個全球領先的奢侈產品集團)任職19年，自2008年8月起擔任LVMH的南亞及東南亞、澳洲以及中東集團總裁。Thakran先生於2009年3月創立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即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一)。自2018年5月，Thakran先生出任Future Lifestyle Fashion Limited(一家於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時裝公司，股票代碼：FLFL)的額外董事；而自2018年8月，Thakran先生出任Secoo Holding Limited(一家在中國運營線上及線下購物平台並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SECO)的董事。

Thakran先生於1984年12月畢業於印度加爾各答農業大學(Harya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獲得獸醫學和畜牧學學士學位。彼亦於1988年4月在印度管理學院艾哈邁達巴德分校(Ind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hmedabad)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炯先生，47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顧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自1995年7月至2004年4月，彼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所，離任時於審計部擔任高級經理。顧先生其後自2004年4月至2009年12月加入UT斯達康通訊有限公司，離職時擔任財務總監，該公司是向網絡運營商提供分組光纖傳輸及寬頻接入產品的全球電信基礎設施供應商，並於納斯達克上市(股票代碼：UTSI)。於2010年1月至2013年8月期間，彼於百視通新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透過媒體資源平台為電視終端、電腦終端和移動終端提供技術服務、內容服務及營銷服務，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637)。

自2013年9月起，顧先生擔任專門從事國內外媒體及娛樂的投資基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首席財務官。自2015年6月起，顧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房地產開發公司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86）及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物業開發商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10月起，彼擔任專注於媒體及娛樂投資的投資平台華人文化有限責任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3月起，彼獲委任為晶晨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電子零件及電子通訊設備批發分銷的公司且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099）的獨立董事。自2018年4月起，顧先生出任歌禮製藥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生物技術公司，股份代號：16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9月起，彼出任為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房地產開發商，股份代號：61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起，彼出任為途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出境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股份代號：17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先生於1995年7月自中國復旦大學獲得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04年4月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袁濤先生，50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袁先生被譽為中國音樂及娛樂行業的先驅及領導者，於建立品牌形象和公共關係方面擁有逾23年豐富經驗。

於加入我們前，袁先生自1996年至2003年任職於滾石唱片（中國）公司，擔任企劃部主管，期間，彼負責台灣歌手的音樂唱片在中國的製作、策劃及宣傳。自2004年11月至2016年1月，彼成為中國頂級唱片公司華誼兄弟音樂公司的總經理，負責作出重大決策及業務運營。多年來，彼於中國為多個著名歌手及團體推出成功的推廣活動。於2016年12月，袁先生成立杭州心喜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並負責制定及建立泛娛樂業務模式及運作系統。

Paolo BODO先生，78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Bodo先生於服裝及時尚行業擁有廣泛經驗。於加入我們前，彼自2002年至2011年擔任服裝和配飾製造商Sixty Far East Limited 首席執行官，負責於不同國家的業務發展。於2014年10月，Bodo先生創立服飾零售公司Nipi Italia Srl並自此一直擔任其董事長。Bodo先生亦自2017年5月起擔任Fashion Box S.P.A. 的董事，該公司製造及分銷休閒服裝、配飾及鞋履。

Bodo先生於2008年6月於意大利Liceo Scientifico A. Avogadro完成科學文憑。

高級管理層

丁大德先生，44歲，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兼財務副總裁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作出重大運營及管理決策、就本集團運營、管理、業務發展及項目投資提供財務意見以及就風險管理提供建議。丁先生自2010年9月及2014年8月起分別擔任中哲慕尚電商及慕尚電商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丁先生自2002年7月至2010年6月擔任從事服裝進出口的寧波合和進出口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於2010年9月至2016年8月期間，彼於寧波中匯投資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丁先生於2016年9月獲委任為中哲慕尚首席財務官兼財務副總裁。

丁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浙江財經學院（現為浙江財經大學），獲得會計學文憑。

屠光君女士，42歲，為本集團首席營運官兼營運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及實施整體營銷及銷售策略以及作出營銷及銷售決策。屠女士目前兼任途迅運動董事。屠女士於服裝製造業擁有逾19年工作經驗。於2007年7月加入我們之前，彼自2000年6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寧波杉杉瑞祥毛衫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該公司製造和銷售服裝產品。自2003年5月至2006年8月，屠女士擔任寧波太平鳥時尚服飾股份有限公司的市場部經理，該公司從事服裝設計、製造及銷售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877）。彼其後於2007年9月加入寧波合和杰斯卡服飾有限公司（中哲慕尚的前身），擔任市場部長，並於2011年6月擔任市場總監，隨後於2016年9月獲晉升至中哲慕尚首席營運官兼營運副總裁。

吳磊先生，32歲，為本集團零售副總裁兼電子商務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電子商務項目、制定電子商務策略及業務模式以及管理電子商務平台的運作、維護及開發。吳先生目前兼任寧波慕新不二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吳先生於2010年7月加入寧波合和杰斯卡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中哲慕尚電商的前身）時，彼擔任高級營運主任，並於2012年4月成為營運總監。彼其後於2014年8月獲晉升至其於中哲慕尚零售副總裁兼電子商務總經理。

吳先生於2010年6月自中國浙江萬里學院獲得廣告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欣然公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0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5月27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表現的討論及分析載列於本報告第4至第5頁之董事長致辭及第6至第14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與其重要利益相關者的重要關係論述載列於本報告第4至第5頁之董事長致辭。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之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列於本報告第6至第14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致力提升管治、促進僱員福利與發展、保護環境、履行社會責任及實現可持續增長。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構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

- 與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競爭激烈的服裝業相關之風險；
- 與本集團品牌的市場認可相關之風險；
- 與線下零售網絡及線上銷售網絡的維護及擴張相關之不明朗因素；
- 與實現店舖銷售增長相關之不明朗因素；
- 與維持最佳庫存水準及降低銷貨退回率相關之不明朗因素；及
- 與本集團品牌及產品組合擴張相關之不明朗因素。

期後事項

COVID-19的爆發繼續在整個中國以及世界各地蔓延。COVID-19對本集團業務運營(尤其是來自線下渠道的銷售以及線上渠道的買賣過程及送貨)有一定影響，影響的程度取決於防疫工作的進度及疫情的持續時間。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COVID-19的發展，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並作出積極反應。截至本報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鑒於該等情況的動態性質，目前無法合理地估計對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該影響將反映在本集團的2020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19.3%(2018年：11.2%)，而最大客戶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8.5%(2018年：5.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成本22.5%(2018年：28.0%)，而最大供應商之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採購成本5.5%(2018年：6.7%)。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楊和榮先生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一寧波中哲製衣有限公司擁有超過5%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報告第48頁至第13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股息宣派由董事會酌情釐定及(如需要)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董事會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須考慮本集團的營運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本公司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本公司的資本需求、未來業務計劃及前景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因素。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亦將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董事會可不時重新評估該股息政策。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136頁。該概要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5。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9年5月27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發行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為人民幣704.9百萬元(相等於約802.7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共人民幣326.5百萬元(相等於約380.3百萬港元)已使用。下列該等款項已按照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2日之公告(「發售價下調公告」)所載之用途使用：

項目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實際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及減少財務費用	45%	317	317	–
通過尋求品牌收購或戰略聯盟來擴大本集團品牌及 產品組合	15%	106	–	106
本集團線下零售店升級為智能店舖	10%	70	2	68
購買土地及建立本集團自有的先進智能物流中心	20%	141	–	141
撥資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71	8	63
總計	100%	705	327	378

於2019年12月31日，餘下約為人民幣378.4百萬元（相等於約422.4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及發售價下調公告所載之用途使用，並預計在未來24個月內使用完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或年末存續的股票掛鈎協議。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約人民幣3,719.2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3,465.5百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之上市證券

於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相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捐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50,000元（2018年：無）。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余勇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黃哈躋先生(董事長)

楊和榮先生

林林先生

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辭任)

王俊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獲委任)

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炯先生

袁濤先生

Paolo BODO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王俊先生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彼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黃哈躋先生、楊和榮先生及林林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會上膺選連任。

有關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可膺選連任的董事詳情載列於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之致股東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於本報告日期，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15至第19頁。

董事的服務合同

執行董事已於2019年4月26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且本公司已向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與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自2019年4月26日開始。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函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服務合同及委任函可根據各自的條款終止。服務合同及委任函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同除外）。

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總共811人。本集團定期為各運營部門提供培訓，包括新僱員入職培訓、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團隊建設及溝通培訓。本集團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利益。通常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質、經驗、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營運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繳納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集團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余勇先生 ⁽¹⁾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13,750,000 (L)	22.50%
楊和榮先生 ⁽²⁾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13,750,000 (L)	22.50%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余勇先生及楊和榮先生各自有權行使或控制Mad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持有GXG Trading Limited的全部股本權益）的股東大會的三分之一投票權的行使，並因而被視為於GXG Trading Limited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95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⁴⁾
Great World Glory Pte. Ltd. ⁽²⁾	實益擁有人	363,579,785 (L)	38.27%
L Capital Asia 2 Pte. Ltd.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pital Asia 2 Sing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pital Asia 2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pital Asia 2 Sing GP Pte. Ltd.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pital Asia 2 GP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tterton Asia Holdings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tterton Management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Catterton Holdings,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tterton,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L Catterton GP,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J. Michael Chu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Scott A. Dahnke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363,579,785 (L)	38.27%
Crescent Glory Singapore Pte. Ltd. ⁽³⁾	實益擁有人	134,474,715 (L)	14.15%
Crescent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³⁾	受控法團權益	134,474,715 (L)	14.15%
Crescent GP Ltd. ⁽³⁾	受控法團權益	134,474,715 (L)	14.15%
David McKee Hand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134,474,715 (L)	14.15%
GXG Tra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13,750,000 (L)	22.50%
Mad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213,750,000 (L)	22.50%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L Capital Asia 2 Pte. Ltd. (作為Great World Glory Pte. Ltd.的控股股東)、L Capital Asia 2 Sing LP及L Capital Asia 2 LP (作為L Capital Asia 2 Pte. Ltd.的有限合夥人)、L Capital Asia 2 Sing GP Pte. Ltd.及L Capital Asia 2 GP (分別作為L Capital Asia 2 Sing LP及L Capital Asia 2 LP的一般合夥人)、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 (作為L Capital Asia 2 Sing GP Pte. Ltd.及L Capital Asia 2 GP的唯一股東)、L Catterton Asia Holdings Limited (作為L Catterton Asia Advisors的唯一股東)、L Catterton Management Limited (作為L Catterton Asia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股東)、Catterton Holdings, LLC (作為L Catterton Management Limited的控股股東)、L Catterton, L.P. (作為Catterton Holdings, LLC的唯一股東)、L Catterton GP, LLC (作為L Catterton, L.P.的一般合夥人)以及J. Michael Chu先生及Scott A. Dahnke先生 (作為L Catterton GP, LLC的管理成員) 各自被視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J. Michael Chu先生及Scott A. Dahnke先生放棄對股份的實益擁有權。
- (3) Crescent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作為Crescent Glory Singapore Pte. Ltd.的唯一投票權股東)、Crescent GP Ltd. (作為Crescent Capital Investments Ltd.的控股股東)及David McKee Hand先生 (作為Crescent GP Ltd.的控股股東) 各自被視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David McKee Hand先生放棄對股份的實益擁有權。
- (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95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

於2019年4月26日，董事會批准及採納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單位(「**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目的是透過向高級職員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激勵及挽留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現任或前任僱員、董事(不論是執行或非執行，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或高級職員為合資格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獲授限制性股票單位的人士。任何獲選人獲授限制性股票單位的資格基準應由董事會不時按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的貢獻或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的該等其他因素而釐定。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將自2019年5月27日起計十年期間或直至其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被終止時(以較早者為準)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剩餘年期為約九年。

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可予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數目上限合計(不包括按照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限制性股票單位)為受託人(定義見下文)就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不時持有或將持有的有關本公司股份數目。本公司可(i)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將由受託人持有並將於行使時用於償付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本公司股份及/或(ii)直接及促使受託人自任何股東收取本公司現有股份或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不論是在場內或場外)，以於行使時償付限制性股票單位。

董事會可釐定限制性股票單位歸屬的歸屬準則、條件及時間表，且該等準則、條件及時間表須於限制性股票單位授予函列明。在歸屬準則、條件及時間表已獲達致、履行、達成或豁免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董事會將向各有關限制性股票單位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歸屬通知」）。歸屬通知將確認已獲達致、履行、達成或豁免的歸屬準則、條件及時間表的程度以及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及（倘適用）該等股份相關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以股代息分派的銷售所得款項）。本公司委任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作為受託人（「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單位。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於相關期間，概無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出或同意將授出限制性股票單位，亦無任何限制性股票單位獲註銷。

不競爭承諾

為保障本集團免受任何潛在競爭，非執行董事楊和榮先生（「契諾人」）已於2019年5月9日訂立有利於本集團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契諾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承諾，其將不會（惟透過本集團及透過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投資或權益除外）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包括通過被提名人）、獨自或與任何個人、公司或企業一同或代表任何個人、公司或企業（其中包括）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任何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現有業務（即中國時尚男裝品牌及運動服）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在每種情況下，無論是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人、員工或以其他方式），於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下列較早日期結束的期間：(i)本公司股份被註銷或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或(ii)契諾人不再為董事。

關於不競爭契據之詳情，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根據承諾人提供之資料及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不競爭承諾之實施情況並且信納契諾人遵守不競爭契據。

關連交易

楊和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彼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2XU Pty Ltd. 為一間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定義見上市規則）L Capital Asia 2 Pte. Ltd. 間接控制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L Capital Asia 2 Pte. Ltd. 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2XU HK Limited 為一間由2XU Pty Ltd. 全資擁有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L Capital Asia 2 Pte. Ltd. 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途迅運動為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且由2XU HK Limited 直接控制，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

以下由以上關連方與本集團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第14A章項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向寧波松和及中哲控股租賃物業

本集團（作為租戶）與寧波松和製衣有限公司（「寧波松和」）及中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哲控股」）訂立多項租賃協議。寧波松和及中哲控股均為由楊和榮先生控制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均為楊和榮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該等租賃協議，寧波松和及中哲控股（作為業主）分別同意向本集團出租位於中國寧波的若干物業，作為辦公室、倉庫及其他配套之用。各項租賃的租期由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有關租賃的其他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業主	租戶	面積 平方米	用途	付款時間表	每年租金 人民幣
(i) 寧波松和	中哲慕尚電商	6,671.64	辦公室、倉庫及其他配套用途	每半年期初支付	1,200,895
(ii) 寧波松和	中哲慕尚	27,044.82	辦公室、倉庫及其他配套用途	每半年期初支付	4,868,068
(iii) 中哲控股	中哲慕尚	62,818.96	倉庫	每半年期初支付	8,711,27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租賃項下的租賃安排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407,098元及人民幣11,407,098元。該等租賃項下的年度上限乃經參考過往租金金額、三年租期以及獨立物業估值師寧波正平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發出的估值報告，而獨立物業估值師已確認上述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反映當前市值租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寧波松和及中哲控股應付租金總額為人民幣10,973,362元。

2. 與2XU PTY LTD.的製造協議

本集團與2XU Pty Ltd.訂立製造協議，據此，本集團經2XU Pty Ltd.批准，獲授權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設計、製造及獨家經銷2XU品牌名稱的若干產品。製造協議的年期為自2017年5月5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按季度向2XU Pty Ltd.支付根據有關銷售產生的收入計算的特許權使用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年度特許權使用費總額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000,800元及人民幣6,099,400元。製造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經參考消費者對運動表現服行業不斷增長的需求、潛在業務擴張計劃及促銷活動以及與2XU Pty Ltd.協定該協議項下服裝產品銷售額預測後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2XU Pty Ltd.之年度特許權使用費總額為人民幣234,143元。

3. 與2XU PTY LTD.及2XU HK LIMITED的經銷協議

本集團與2XU Pty Ltd.及2XU HK Limited訂立經銷協議，據此，本集團是2XU產品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獨家經銷商。經銷協議的年期為自2017年5月5日至2024年12月31日。購買價乃按建議零售價的一定百分比釐定。建議零售價通常指美國的建議零售價，或經2XU Pty Ltd.和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途迅運動雙方同意的價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的年度採購總額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210,100元及人民幣33,553,900元。經銷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經參考消費者對運動表現服行業不斷增長的需求、潛在業務擴張計劃及促銷活動、與2XU Pty Ltd.及2XU HK Limited協定該協議項下服裝產品採購額預測、美國建議零售價以及壓縮衣物產品採購量潛在增加後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2XU Pty Ltd.及2XU HK Limited之年度採購總額為人民幣5,198,422元。

4. 與途迅運動的貸款服務框架協議

本集團與途迅運動訂立一項貸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按中國法律及法規容許的方式向途迅運動提供貸款服務，以撥資途迅運動的部分一般營運資金。貸款服務框架協議的年期為自2018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0日。利率乃參考商業銀行同期向本集團提供的類似貸款的利率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提供的貸款的年度本金及利息結餘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貸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經參考過往數字、途迅運動根據潛在業務擴張計劃的財務及運營需求的潛在增長，以及中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的基準貸款利率後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途迅運動提供的貸款之年度本金及利息結餘為人民幣18,733,178元。

5. 與寧波中哲製衣的框架服裝製造協議

本集團與寧波中哲製衣有限公司（「**寧波中哲製衣**」）訂立框架服裝製造協議，據此，寧波中哲製衣同意為本集團製造服裝產品（尤其是上衣產品）。寧波中哲製衣由楊和榮先生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楊和榮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服裝製造協議的年期為自2018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製造價格乃經參考本集團與供應商磋商的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的年度採購總額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03,000,000元及人民幣117,000,000元。框架服裝製造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經參考寧波中哲製衣可向本集團提供的產能預測及其供應鏈的靈活性、過往數字及由本集團的業務擴張計劃導致的採購量潛在增長以及勞工成本潛在上漲後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寧波中哲製衣之年度採購總額為人民幣63,880,048元。

6. 與淮安中哲實業的框架服裝製造協議

本集團與淮安中哲實業有限公司（「**淮安中哲實業**」）訂立框架服裝製造協議，據此，淮安中哲實業同意為本集團製造服裝產品（尤其是褲裝產品）。淮安中哲實業為楊和榮先生控制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楊和榮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服裝製造協議的年期為自2018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製造價格乃經參考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磋商的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的年度採購總額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1,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元。框架服裝製造協議之年度上限乃經參考淮安中哲實業產品可向本集團提供的產能預測及產品類別供應的可用性、過往數字及由本集團的業務擴張計劃導致的採購量潛在增長以及勞工成本潛在上漲釐定。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淮安中哲實業的年度採購總額為人民幣16,719,161元。

聯交所授出豁免

上述「關連交易」一段中所述的交易構成本集團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般須作申報及公告，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向本公司授出嚴格遵守公告規定的豁免，但前提條件是年度交易價值不得超過估計年度上限（如上文所述）。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規定，如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產生任何變動，其將立即知會聯交所。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a)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以遵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程序。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當中載有以上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方面的結果及結論。

於財務報表附註32(a)(i)至32(a)(iv)中所述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並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關於關連交易的披露條文，並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由本公司披露。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段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及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內所訂立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且並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權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管理合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本公司已就任何董事或高級職員於執行及履行其職責時產生或與之相關之一切成本、費用、虧損、開支及負債作出適當投保安排。於相關期間及於本報告日期，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及該等董事與高級職員責任險已生效。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至少25%（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共同審閱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獲重新委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相關期間內，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關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將載列於本公司適時另行刊發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並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可查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黃哈躋

香港，2020年5月14日

本公司於2019年5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於上市日期前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於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包括企業管治職能），以及透過指引並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來促進其成功。董事會擁有管理及開展本公司業務的一般權力。董事會將日常經營及管理授權予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將執行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方針。

自2019年5月27日起至2019年8月26日止，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余勇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黃晗躋先生（董事長）、楊和榮先生、林林先生、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及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袁濤先生及Paolo BODO先生。

於2019年8月27日，ONG YOW Thiong, Gilbert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而王俊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第15至18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內。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組成能確保董事會擁有強效的獨立性，令適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得以均衡。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條，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黃晗躋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負責協調董事會事務及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余勇先生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負責為本集團制定發展策略以及年度及投資計劃、檢討財政預算及整體政策以及監督資本運作。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本公司已向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主要詳情為(i)所有董事的任期自2019年4月26日起為期三年，惟王俊先生的任期自2019年8月27日起為期三年；及(ii)可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期限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予以續期。

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值退任。退休董事符合資格進行膺選連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花紅、津貼、實物福利及養老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

董事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投入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此外，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成員人數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以及最少為三名的規定，其中最少一名隨時擁有適當專業資質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書面確認，並認為於本報告日期，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服務，以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丁大德先生於2019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聘請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伍秀薇女士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丁大德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責。丁大德先生為伍秀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丁大德先生及伍秀薇女士於相關期間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各董事已於2019年參加各種培訓，包括與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相關的申報程序及披露責任、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權益披露責任、董事職責及持續責任以及標準守則等方面的培訓。本公司將繼續為全體董事安排適當的培訓，以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作為彼等持續專業發展的一部分。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5月27日僅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相關期間，董事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2019年中期業績公告、2019年中期報告、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營運業務及王俊先生非執行董事職位的委任。概無股東大會於相關期間舉行。

下表載列於相關期間各董事會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余勇先生	3	3
黃晗躋先生	3	3
楊和榮先生	3	3
林林先生	3	3
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 ⁽¹⁾	2	0
王俊先生 ⁽²⁾	1	1
Ravinder Singh THAKRAN先生	3	0
顧炯先生	3	2
袁濤先生	3	2
Paolo BODO先生	3	1

附註：

- (1) ONG Yew Thiong, Gilbert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2) 王俊先生於2019年8月2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守則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三個主要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個董事委員會均按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顧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而另外兩名成員為袁濤先生及Paolo BODO先生。審核委員會的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於相關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2019年中期業績公告及2019年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亦已評核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及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

下表載列於相關期間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顧炯先生	1	1
袁濤先生	1	1
Paolo BODO先生	1	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採納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袁濤先生及Paolo BODO先生，以及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和榮先生及林林先生。顧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建立及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於相關期間，薪酬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及袁濤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哈躋先生組成，黃哈躋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並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於相關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王俊先生的委任事宜。

下表載列於相關期間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黃哈躋先生	1	1
顧炯先生	1	1
袁濤先生	1	1

提名流程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其中載列提名委員會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指導方法。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提名政策所載下列程序及流程，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i) 提名委員會將在慮及董事會當前組成及人數的情況下，首先制定一份所需技能、觀點及經驗清單，以便集中精力物色合適候選人；
- (ii) 於物色或甄選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可諮詢其視為適當的任何來源，如現任董事推介、廣告、獨立代理公司的推薦及股東的建議，並充分考慮提名政策所載的準則；
- (iii) 於評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可採納任何其視為適當的流程，如進行面試、背景審查、陳述及核查第三方推薦；
- (iv) 於評定候選人適合出任董事後，提名委員會將舉行會議及／或以書面決議案的方式，酌情批准向董事會作出委任推薦；
- (v) 提名委員會將隨後就建議委任及建議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
- (vi) 董事會將對決定提名人選擁有最終審批權，且所有董事委任將透過相關董事提交出任董事的同意書（或視情況而定，相關董事就確認或接納董事委任而須提交的任何其他類似文件）予以確認。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成效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符合上市規則及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

董事會不斷努力提升其效能，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深明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乃是保持競爭優勢及可持續發展的必要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本公司亦將考慮與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求有關的因素。最終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挑選的人選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搭配，包括在商業管理、時尚、零售市場營銷、金融、投資、審計及會計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董事獲得各項專業學位，包括商業及經濟、市場營銷、工商管理、工程、科學及財務管理。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不同行業背景，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

董事會力求確保其具備適當的技能、經驗、知識及觀點多元化，從而協助董事會執行其業務策略，令董事會保持有效運作。董事會亦已經及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級促進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

提名標準

於推薦人選以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按客觀標準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有關提名及委任王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已應用以上所載流程及標準。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深明其有責任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利益，並每年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以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充足到位。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因此，該等制度可就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亦設有內部審計職能，主要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匯報其結果。

本公司已建立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其涵蓋採購、質控、市場推廣、財務、財資活動、財務及人力資源管理等全方位業務，配有完善的組織架構且權責明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完善且權責明確的組織架構。部門的日常運作委託予各自部門，各部門對自身運作及表現負責，並要求在授權範圍內經營自身部門的業務，執行並嚴格遵守本公司不時制定的策略及政策。各部門亦須定期向董事會匯報部門業務的重大發展，以及董事會所訂明的政策及策略的實施情況。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1. **建立風險背景**：評估並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以降低營運風險成本並確保本公司合規營運。
2. **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本集團執行一致的風險識別、衡量及報告程序與標準。
3. **識別風險**：識別各業務分部及關鍵程序的任何潛在風險。
4. **評估風險**：評估對業務的影響及其識別風險的可能性。
5. **應對風險**：評估風險管理解決方案及風險管理的成效。
6. **報告與監察**：監察並檢討風險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以及管理和控制重大風險成效的措施，並向董事會匯報調查結果。

處理及散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定期檢討及評估內幕消息，與本公司管理層或獲授權人士討論披露內幕消息事宜，一旦發現任何內幕消息需要披露，即向董事會匯報。制訂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旨在向員工提供報告及散佈內幕消息、保密及遵守交易限制的指引。

於相關期間，董事會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進行了一次檢討，以確保管理層按照訂明的程序及標準維持及運作完善的系統。此次檢討涵蓋了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尤其是，董事會已考慮本公司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充足，以及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此次檢討乃透過與本公司管理層、其外部及內部核數師的討論，以及審核委員會進行的評估作出。董事會相信，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充足且有效，特別是在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方面。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相關期間遵守標準守則。

外聘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審核已付或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為人民幣3.7百萬元。

於年內，就向本集團所提供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為人民幣0.1百萬元。所進行的非審核服務包括本公司稅務事宜諮詢。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財務報表的編製工作，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42至47頁。於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股東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請求書當日持有表決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在任何時間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書所列明的任何事務；以及有關會議須在遞呈該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在請求書遞呈日期起計21天內未能進行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或多名請求人)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請求人。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於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可供查閱。股東可將書面建議送交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惟遞交該書面通知的最短期限須至少為七天，且提交該通知的期限不應早於寄發就有關選舉而召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日期翌日開始，及不得遲於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完結。為確保其他股東有充足時間接收及考慮獲提名董事候選人的資料，謹請股東於相關股東大會前盡早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相關股東大會擬定舉行日期前12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即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的日子)提交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書面通知，使本公司能與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完成核查程序，及遵循上市規則項下適用規定促使刊發公告及/或向股東寄發補充通函。倘本公司於相關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第12個營業日後接獲任何有關書面通知，則本公司將需要考慮是否押後相關會議，以根據上市規則提前至少10個營業日通知股東有關議案。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查詢，可聯絡本公司或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上直接提問。本公司的聯絡方式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股東亦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作出有關彼等持股量的查詢。

章程文件變動

於相關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發生變動。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網站(www.gxggroup.cn)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48至135頁所載慕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足以真實及公平地顯示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的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職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有關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下述事項的描述乃以此為背景。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相關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i>庫存減值</i></p> <p>於2019年12月31日，庫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70,922,000元（經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115,131,000元），佔 貴集團資產總額的27.5%。</p> <p>貴集團的庫存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其要求管理層基於歷史經驗、當前市場狀況、客戶需求及流行趨勢、預期售價、估計銷售成本對不同品牌不同季節的庫存可變現淨值進行重大估計，及釐定已確認剩餘或陳舊項目的庫存撥備適當水平時作出判斷。</p> <p>貴集團有關庫存減值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3。</p>	<p>吾等通過參考分類為不同季節、不同品牌的庫存規格審閱賬齡分析，並評估庫存的過往及預測銷售，以評估管理層對庫存撥備的評估。吾等通過參考庫存的過往定價評估不同品牌每個季節的預期售價，且通過審查過往產生的成本估計銷售成本。吾等亦抽樣進行庫存盤點，以評估庫存狀況並評估滯銷及陳舊庫存撥備。</p>
<p><i>退貨權的可變代價</i></p> <p>貴集團向其客戶提供若干產品於指定期間內的退貨權。該等安排導致收入總額減少，且增加 貴集團向客戶提供退貨權的責任。就預期將退回的產品已收或應收客戶代價確認為退款負債。</p> <p>貴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自客戶退回的產品數量，其基於已訂約銷售退貨率、 貴集團銷售退貨政策、營銷政策及過往銷售退貨率釐定各品牌已售產品的適當預期銷售退貨率及其產品生命週期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p> <p>貴集團有關經銷店估計退貨權的可變代價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3。</p>	<p>吾等抽樣審查客戶合約，以測試與銷售退貨有關的條款及條件。吾等通過比較過往銷售退貨、已訂約銷售退貨率、 貴集團銷售退貨政策及期末後已記錄實際退貨水平對管理層估計的預期銷售退貨進行評估。吾等亦審查預期銷售退貨的計算方法及自收入扣除金額以及退款負債的確認。</p>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p>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60,324,000元（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70,382,000元），佔 貴集團資產總額的24.6%。</p> <p>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定，其要求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管理層已考慮眾多因素，如結餘賬齡、是否存在爭議、最近的過往付款模式、任何其他有關對手方信用的資料以及前瞻性資料。評估涉及高度判斷。</p> <p>貴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8。</p>	<p>吾等評估 貴集團使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吾等亦通過審閱應收款項賬齡詳情分析、抽樣測試年末後收取的付款及過往付款模式、審閱所涉各方之間任何爭議有關的通信以及有關對手方的信用狀況（如可獲取）的市場資料、並評估宏觀經濟對 貴集團客戶虧損率的影響分析，以評估管理層對客戶現時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調整的估計評定。</p>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續)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的編製，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黎志光。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5月14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721,376	3,787,042
銷售成本		(1,922,641)	(1,754,835)
毛利		1,798,735	2,032,2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52,595	64,359
銷售及經銷開支		(1,141,136)	(1,221,526)
行政開支		(284,457)	(268,364)
其他開支		(13,869)	(3,929)
財務成本	7	(88,956)	(94,51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0)	(550)
除稅前溢利	6	322,862	507,684
所得稅開支	10	(114,694)	(133,182)
年內溢利		208,168	374,50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9,547	380,093
非控股權益		(1,379)	(5,591)
		208,168	374,50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24.1分	人民幣50.7分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208,168	374,502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837	14,640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3,904)	(64,88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稅項	(11,067)	(50,244)
全面收益總額	197,101	324,258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8,480	329,849
非控股權益	(1,379)	(5,591)
	197,101	324,2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6,981	171,525
物業、廠房及設備墊款		-	5,512
使用權資產	14(b)	273,642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a)	-	22,315
其他無形資產	15	10,758	10,33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6	-	50
遞延稅項資產	26	119,823	94,955
非流動資產總額		551,204	304,696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070,922	966,162
退貨權資產		63,791	109,7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	1,032,574	830,8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9	330,813	259,469
衍生金融工具	24	-	18,5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32(b)(i)	230	84
已抵押短期存款	20	29,566	3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820,788	653,502
流動資產總額		3,348,684	2,872,2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	886,193	782,9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249,359	359,881
退款負債	5(iii)	183,212	264,197
合約負債	22	57,133	40,73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134,240	290,933
租賃負債	14(c)	131,127	-
應付稅項		109,414	103,679
應付關聯方款項	32(b)(ii)	126	31,633
流動負債總額		1,750,804	1,874,038
流動資產淨額		1,597,880	998,24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49,084	1,302,938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49,084	1,302,93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1,006,002	1,204,627
租賃負債	14(c)	101,940	–
遞延稅項負債	26	4,71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2,659	1,204,627
資產淨值		1,036,425	98,31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8,343	–
儲備	28	1,029,855	99,592
		1,038,198	99,592
非控股權益		(1,773)	(1,281)
權益總額		1,036,425	98,311

黃哈躋
董事

余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匯率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205,542)	765,317	113,879	43,293	(947,247)	(230,300)	(197)	(230,497)
年度溢利	-	-	-	-	-	-	380,093	380,093	(5,591)	374,502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50,244)	-	(50,244)	-	(50,24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0,244)	380,093	329,849	(5,591)	324,258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43	-	-	-	43	4,519	4,562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12)	(12)
於2018年12月31日	-	-	(205,542)	765,360	113,879	(6,951)	(567,154)	99,592	(1,281)	98,3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匯率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	(205,542)	765,360	113,879	(6,951)	(567,154)	99,592	(1,281)	98,311
年度溢利	-	-	-	-	-	-	209,547	209,547	(1,379)	208,168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1,067)	-	(11,067)	-	(11,06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067)	209,547	198,480	(1,379)	197,1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2,887)	-	-	-	(2,887)	887	(2,000)
發行股份予當時股東	27	2	(2)	-	-	-	-	-	-	-
資本化發行	27	6,585	(6,585)	-	-	-	-	-	-	-
首次公開發行股票	27	1,756	769,294	-	-	-	-	771,050	-	771,050
股份發行開支	-	-	(28,037)	-	-	-	-	(28,037)	-	(28,037)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21,625	-	(21,625)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8,343	734,670*	(205,542)*	762,473*	135,504*	(18,018)*	(379,232)*	1,038,198	(1,773)	1,036,425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029,855,000元(2018年：人民幣99,592,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溢利		322,862	507,68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8, 19	54,784	18,2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9,899	–
庫存撇減／(撇減撥回)至可變現淨值	6	52,907	(21,3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21,635	113,333
使用權資產折舊／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a), 14(b)	133,922	66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6,070	2,3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增益)／虧損，淨額	6	(105)	11
匯兌差額，淨額	6	323	3,533
財務成本	7	88,956	94,51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6	50	55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增益	29	–	(3,205)
租賃修改的虧損		99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5	–	(76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增益 –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5	(11,496)	(9,070)
		780,804	706,5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361,454)	(312,1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68,024)	(50,553)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146)	(18)
庫存(增加)／減少		(157,667)	15,294
退貨權資產減少		45,940	27,483
應收董事款項減少		–	90
已抵押短期存款減少／(增加)		4,429	(21,2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03,213	151,2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05,409)	(40,375)
退款負債減少		(80,985)	(73,297)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16,398	(7,38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減少		–	(15)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30	(127)	194
		176,972	395,894
經營所得現金		176,972	395,894
已付所得稅		(129,110)	(192,394)
		47,862	203,50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7,862	203,50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1,672)	(129,132)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6,476)	(9,821)
支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70,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120,000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30,462	3,41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29	-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	7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52	48,766
購買聯營公司股權		-	(6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7,334)	(36,59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30	468,190	457,32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71,050	-
股份發行開支		(20,423)	-
收購非控股權益		(2,000)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4,562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741,834)	(493,148)
支付遞延上市開支		-	(3,815)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30(c)	(141,684)	-
應收董事款項減少	30	-	8,643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30	(30,190)	(772)
已付利息		(87,407)	(89,82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15,702	(117,0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3,502	593,91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1,056	9,71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820,788	653,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820,788	653,502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望春工業園區杉杉路111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設計、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5月27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Great World Glory Pte. Ltd.及L Capital Asia 2 Pte. Ltd.，彼等均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悅潤有限公司(「悅潤」)	香港	39,612,903美元	100	—	投資控股、銷售服裝 產品及諮詢服務
Alpha Sonic Ltd(「Alpha Sonic」)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寧波中哲慕尚控股有限公司 (「中哲慕尚」)(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銷售 服裝產品
寧波中哲慕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哲慕尚電商」)(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線上營銷及銷售 服裝產品
寧波慕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慕尚電商」)(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線上營銷及銷售 服裝產品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寧波悅行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寧波悅行」)(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悅行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悅行」)(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北京悅行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悅行」)(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深圳悅行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悅行」)(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亞銳(上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亞銳上海」)(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寧波慕尚麥斯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慕尚麥斯」)(ii)(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途迅運動用品(寧波)有限公司 (「途迅運動」)(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00元	-	7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GXG(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GXG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	10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寧波慕新不二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慕新不二電商」)(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寧波慕尚悅製衣有限公司 (「慕尚悅製衣」)(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5,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Ningbo Muguo Clothing Design Co., Ltd. (「Ningbo Muguo」)(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設計、製造及 銷售服裝產品
Ningbo Mingge Clothing Design Co., Ltd. (「Ningbo Mingge」)(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設計、製造及 銷售服裝產品
Ningbo Shengying Clothing Design Co., Ltd. (「Ningbo Yingsheng」)(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設計、製造及 銷售服裝產品
Ningbo Muchuang Brand Management Co., Ltd. (「Ningbo Muchuang」)(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設計、營銷及 銷售服裝產品

附註：

- (i) 該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公司。年內，該實體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00,000,000元。
- (ii)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iii) 於2019年7月，本集團自慕尚麥斯的非控股股東中收購20%的股權。完成收購後，本集團於慕尚麥斯的持股增加至100%。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現有的可讓本集團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半數或以下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訂立的合同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同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綜合入賬。

損益及各個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相關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記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蝕。本集團分佔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須的相同基準。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及2015年至2017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於下文：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定形式的交易實質。該標準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使用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該準則已追溯應用，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調整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的留存溢利結餘確認。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有關詮釋呈報。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續)

(a) (續)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商場、專賣店及倉庫物業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按租賃是否已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予本集團的評估，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性豁免除外。相對於自2019年1月1日起計的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的租金開支，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倘有））及未償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作為財務成本）。

過渡之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的任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續)

過渡之影響(續)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將短期租賃豁免應用於租期自首次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
- 於事後釐定合約包含續租／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 就合理類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於緊接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對租約是否繁重的評估
- 於計量首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始直接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86,76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22,3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11,495)
	<hr/>
資產總額增加	252,957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252,957
	<hr/>
負債總額增加	252,957
	<hr/>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續)

(a) (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19,280
減：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年期於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終止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41,665)
	277,615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252,957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252,957

(b)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尚未就此應用權益法)。因此，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規定)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方會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本時評估其有關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的業務模型，結論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按權益法計量。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續)

- (c)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處理於稅項處理方法涉及影響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入賬方法。該項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亦無具體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方法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的規定。該項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方法；(ii)實體對稅務機關審視稅項處理方法時作出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本集團已於採納該項詮釋時考慮其是否有任何因集團內公司間銷售的轉讓定價而引起的不確定稅務狀況。基於本集團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稅務機關很可能接納其轉讓定價政策。因此，該項詮釋並無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之定義 ¹

- 1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未有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以採用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已前瞻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2015年12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釐定是否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標準。該等修訂指明，報告期末後存在的條件為將用於釐定是否存在遞延結算負債的權利之條件。該等修訂澄清被視為結算負債的情況。新指引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為重要性提供了新的定義。新定義指出，如果可合理預計漏報、錯報或掩蓋某信息會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信息具有重要性。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規模。如果可合理預計對信息的錯報會對主要使用者的決策造成影響，則該錯報為重要錯報。本集團預期將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持有一般不低於20%表決權之長期權益，並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扣除減值虧損呈列。倘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則會作出相應調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份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於任何有關變動的應佔份額（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盈虧，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進行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內作為其中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取而代之，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於計量日期出售資產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以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中進行為基礎，或倘並無主要市場，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可讓本集團參與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市場參與者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所使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動。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該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按情況並於有可計量公平值的足夠資訊情況下使用適合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有關可觀察輸入數據並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公平值層級中獲分類(如下所述)，分類乃根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

- | | | |
|-----|---|--|
| 第一級 | —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的價格(未經調整) |
| 第二級 | —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且可觀察(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 第三級 | —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惟不可觀察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就按經常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分類方法(根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以釐定轉撥是否已於各層級之間發生。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庫存、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有關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不包括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後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中。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認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某人士或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界定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通常於費用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在達成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修開支會資本化，作為重置成本，記入資產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不時重置，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2-3年
機械及設備	3-10年
汽車	4年
電腦及辦公設備	3-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內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的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及業務操作系統，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為建設直接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或其他無形資產類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

軟件

所購入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於其5年期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商標

所購入的商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於其10年期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是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於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納可行權宜方法，並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及就租賃組成部分及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40年
租賃商場、專賣店、倉庫及辦公室	2-6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將予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及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在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在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如有修改、租賃期限變化、租賃付款變動(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商場及專賣店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於租賃開始時(或存在租賃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所有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將合約代價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分配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因其非經營性質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

出租人承受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的租賃，皆計入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乃列為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乃以直線法於租期計入損益中。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於租期在損益內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劃分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出調整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遵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期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一般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入或出售。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中。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

當嵌入混合合同(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並非密切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同(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並不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該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全部嵌入衍生工具須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刪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遞」安排承擔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全數所得現金流量支付予第三方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遞安排,則會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按持續參與的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採取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的持續參與,以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增加。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運用一切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於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此外，倘合同款項逾期超過6個月以上，則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倘合同已逾期還款90日，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根據一般方法受減值影響，並分類至以下階段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如下文詳述採用簡化方法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

- | | | |
|------|---|--|
| 第一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起其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並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提虧損撥備 |
| 第二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起其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但金融資產並無信貸減值，並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提虧損撥備 |
| 第三階段 | — | 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信貸減值(但並非購入或源生信貸減值)，並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提虧損撥備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出調整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但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按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指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後續計量

基於其分類的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的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財務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已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為同一貸款人以大不相同的條款的另一項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執行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匯期權合同及利率期權合同)以分別盡量減低其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乃初步以訂立衍生工具合同當日的公平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值再計量。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列作金融資產；而倘公平值為負數，則衍生工具列作金融負債。

庫存

庫存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購買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小且一般於收購後三個月內的較短期限到期的投資，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則確認撥備，前提是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折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際頒佈者，並已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遞延稅項負債源於初始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源於初始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核，並沖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很可能將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所適用的稅率(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實體將會收到補貼及將遵守相關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於擬補貼的相關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益。

收入確認

客戶合同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以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客戶合同收入。

倘合同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則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交換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同開始時估計並加以限制，直至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的重大收入撥回不太可能發生(倘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得以解決)為止。

倘合同包括向客戶提供一年以上有關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行價值計量，並於合同開始時運用將於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折讓。倘合同包括提供本集團一年以上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同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同責任附有的利息開支。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商品或服務轉移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乃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對交易價格進行調整。

銷售產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a) 銷售產品 — 經銷商及合夥人

本集團產品大部分銷售予經銷商及合夥人，經銷商及合夥人可酌情決定於其指定地理區域銷售產品的價格及分銷方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a) 銷售產品－經銷商及合夥人(續)

收入於交付(即經銷商於本集團的處所提取商品，或商品交付經銷商指定的第三方代理，或商品由合夥店終端顧客接收)、廢棄和損失風險已轉移予經銷商及合夥人且經銷商及合夥人已接收商品時，方會確認。接收指下列任一情況發生：經銷商及合夥人根據銷售合同接收商品，或接收條款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滿足所有接收條款且概無可影響經銷商及合夥人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

銷售產品的若干合同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及大額回扣。退貨權及大額回扣會產生可變代價。

(i) 退貨權

就賦予客戶可於特定期限內退貨的權利的合同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方法估計將不會被退回的商品量，因為該方法最佳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可變代價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可變代價估計限制的要求亦適用，從而釐定可計入交易價的可變代價金額。就預期將被退回的商品而言，本集團確認為退款負債，而非收入。退貨權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亦就自客戶收回產品的權利而予以確認。

(ii) 大額回扣

一旦於期間內所購產品數量超出合同規定的門檻時，本集團可能會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大額回扣。回扣乃與客戶應付的金額相抵銷。為估計預期未來回扣的可變代價，對單一交易量門檻的合同採用最可能的金額，而對不止一個交易量門檻的合同採用預期價值方法。最佳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所選方法主要取決於合同所載交易量門檻的數量。本集團已應用可變代價估計限制的要求，並就預期未來回扣確認為退款負債。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b) 銷售產品－零售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連鎖零售店或天貓及淘寶等第三方線上零售平台銷售產品予終端顧客。當本集團能合理預測終端顧客接收產品後方會確認收入。就線下零售額而言，終端顧客的接收乃基於過往產品退貨經驗預測。就線上零售額而言，當線上支付交易透過第三方支付平台完成時，一般可預測為接收。

(c) 忠誠積分計劃

本集團推行忠誠積分計劃，可使客戶積累積分，從而以折扣券兌換產品。忠誠積分由於向客戶提供選擇權，會產生獨立履約責任。部分交易價根據相關單獨售價分攤至向客戶授出的忠誠積分，並確認為合同負債直至積分予以兌換或屆滿。

當估計忠誠積分的獨立售價時，本集團考慮客戶將兌換積分的可能性。本集團每季對將予兌換的積分估計進行更新，而對合同負債結餘的任何調整於收入扣除。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估計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當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獲確立，本集團可能有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並能可靠計量股息金額時，股息收入予以確認。

租金收入以時間比例基準於租賃期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同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為合同負債。合同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同履約時確認為收入(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

退貨權資產

退貨權資產確認為有權收回預期客戶退回的貨物。資產按退回貨物的前賬面值減收回貨物的任何預期成本，及退回貨物的任何潛在減值計量。本集團就其預期退貨水平的任何修訂，以及退回產品價值的任何額外減少更新對所記錄的資產的計量。

退款負債

退款負債確認為退還部分或全部自客戶收取的代價(或應收款項)的責任，並按本集團最終預期必須退還給客戶的金額計量。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更新其退款負債(及交易價格的相應變動)的估計。

退休福利

根據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向政府退休福利基金供款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本集團參加運營所在國家法律界定的國家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國的現行法規，於中國內地成立及運營的附屬公司須向僱員提供若干員工退休金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中國法規所指定的比率計提撥備並向由政府機關管理的退休基金作出，有關政府機關負責管理附屬公司僱員的供款。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應計的借款成本，一律撥充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一旦資產大致可供擬定用途或出售，則有關借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特定借款於用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減。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故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及若干在中國內地境外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為該等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在中國內地，故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包含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所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彼等各自於交易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本公司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與本集團主要運營所用貨幣一致。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換算產生的增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增益或虧損的確認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公平值增益或虧損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就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所用的匯率時，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首次確認預付代價所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倘有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則本集團必須就預付代價的每筆收款或付款釐定一個交易日期。

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率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境外業務所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時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被視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公司及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該等實體於整個年度的經常性現金流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會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作出涉及估計的判斷外，還作出以下對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判斷：

確定估計可變代價及評估限制的方式

部分銷售貨品的合同包括引致可變代價的退貨權利。於估計可變代價時，本集團須使用預期價值法或較常用的數額法，視哪種方式較有效預計其可享有的代價數額而定。

本集團確定預期價值法為用以估計附帶退貨權利的貨品銷售的可變代價的合適方法，此乃由於大量客戶合同具有相同特徵。

將任何可變代價金額計入交易價格前，本集團考慮可變代價的金額是否受到限制。本集團確定，估計可變代價受到限制，直至隨後按照其過往經驗、業務預測及目前經濟狀況消除相關不確定因素為止。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判斷(續)

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就根據司法權區所頒佈的相關稅務規則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是否導致須計提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集團的判定乃受限於對分派股息計劃的判斷。該判斷乃參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境外的業務計劃及未來現金要求作出。

估計不確定因素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退貨權的估計可變代價

本集團就銷售附帶退貨權利的貨品的交易價格所列的可變代價作出估計。

本集團建立統計模型，以預測銷售退貨。該模型採用各類產品的過往退貨數據計算預期退貨百分比。該等百分比乃用於釐定可變代價的預期價值。倘經驗相較過往退回模式出現重大變動，將會影響本集團估計的預期退貨百分比。

本集團按季更新其對預期退貨的評估，並按此調整退款負債。估計預期退貨易受不同情況變動及本集團在退貨方面的經驗未必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退貨情況。於2019年12月31日，就預期退貨確認的退款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45,224,000元(2018年：人民幣221,900,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各組不同客戶類別的逾期天數而定(即按客戶類別與等級)。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本集團會調校矩陣，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於來年惡化，而可能引致違約宗數增加，則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會更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評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係為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數額易受不同情況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變動影響。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代表未來實際客戶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即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按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項資產的遞增成本計算。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14(b)及15。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大致時間與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要判斷。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暫時性差額分別為人民幣66,680,000元（2018年：人民幣23,760,000元）及人民幣9,359,000元（2018年：人民幣7,266,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滯銷庫存及庫存可變現淨值撥備

如必要，會就陳舊及滯銷庫存作出撥備以調整庫存的賬面值至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管理層根據報告期末庫存賬齡分析的審閱結果估計陳舊及滯銷庫存撥備。撥備的評估需要管理層對市況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庫存的賬面值及庫存的撇減額／撥回額。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為人民幣1,070,922,000元(2018年：人民幣966,162,000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服裝產品銷售。此外，本集團亦向合夥店及經銷店銷售其他產品，例如店舖裝飾品及產品包裝材料。本集團透過銷售渠道管理其服裝產品銷售主要業務。服裝產品銷售共有兩個經營分部：線下渠道及線上渠道。線下渠道指零售店線下網絡，包括自營店和合夥店以及線下經銷店網絡，而線上渠道指線上零售平台，例如天貓、淘寶及唯品會。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決策人為首席執行官，彼分別審閱服裝產品銷售線下渠道、服裝產品銷售線上渠道及其他產品銷售的收入和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業績根據毛利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原因是並無定期向主要運營決策人提供有關分析以供審閱。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服飾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線下渠道 人民幣千元	線上渠道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2,282,628	1,425,806	12,942	3,721,376
收入總額	2,282,628	1,425,806	12,942	3,721,376
分部業績	1,230,556	567,296	883	1,798,7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2,595
銷售及經銷開支				(1,141,136)
行政開支				(284,457)
其他開支				(13,869)
財務成本				(88,95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0)
除稅前溢利				322,86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服飾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線下渠道 人民幣千元	線上渠道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2,423,925	1,350,314	12,803	3,787,042
收入總額	2,423,925	1,350,314	12,803	3,787,042
分部業績	1,428,217	603,108	882	2,032,2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64,359
銷售及經銷開支				(1,221,526)
行政開支				(268,364)
其他開支				(3,929)
財務成本				(94,51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50)
除稅前溢利				507,684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3,713,683	3,779,209
澳門	7,693	7,833
總計	3,721,376	3,787,042

以上收入資料根據客戶地點作出。

(b)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23,890	206,938
澳門	6,043	2,753
香港	1,448	-
總計	431,381	209,691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根據資產地點作出，且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本集團概無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2018年：無)。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服裝產品		
線上渠道	1,425,806	1,350,314
線下渠道		
自營店	921,229	1,193,064
合夥店	334,315	397,277
經銷店	1,027,084	833,584
銷售其他產品	12,942	12,803
總計	3,721,376	3,787,042

客戶合約收入

(i) 細分收入資料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	3,721,376	3,787,042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已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已確認收入金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	40,735	48,118
自過往期間已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收入：		
過往由於各種因素限制未確認的產品銷售	14,980	10,403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信息概要如下：

服裝產品銷售

履約責任於服裝產品控制權發生轉讓後獲履行，且支付款項通常於發貨後一至三個月內支付，大客戶可延長至一年，惟新客戶通常需提前支付。一些合同向客戶提供退貨權及多購返利，這會產生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於2019年12月31日，剩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iii) 退款負債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退貨產生的退款負債	145,224	221,900
銷售返利產生的退款負債	37,988	42,297
	183,212	264,1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140	1,966
自經銷商收到的罰款	2,153	1,194
租金收入	1,205	2,410
政府補貼*	32,741	40,399
消防事故所得賠償	-	3,8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05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附註29)	-	3,2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	76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11,496	9,070
其他	1,755	1,538
	52,595	64,359

* 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收到的中國地方政府部門為鼓勵商業發展向地方商務企業提供若干財政支持的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履行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869,734	1,776,1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21,635	113,3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9,899	–
使用權資產折舊(2018年：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a), 14(b)	133,922	66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6,070	2,36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8	52,382	16,82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9	2,402	1,401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撇減撥回)**		52,907	(21,315)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	187,70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d)	51,257	–
核數師薪酬		3,740	960
上市開支		25,342	19,5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淨額		(105)	11
匯兌差額淨額		323	3,533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94,291	126,341
養老金計劃供款		13,368	10,484
僱員福利開支		13,628	16,035
		121,287	152,860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

7. 財務成本

金融成本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76,690	93,321
來自關聯方貸款利息	-	1,192
租賃負債利息	12,266	-
	88,956	94,513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年內薪酬如下：

	本集團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600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20	519
表現相關花紅	4,191	4,5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	26
	4,741	5,099
	5,341	5,099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或應收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顧炯*	200	-
袁濤*	200	-
Paolo BODO*	200	-
	600	-

* 於2019年4月26日，顧炯、袁濤及Paolo BODO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8年：無)。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執行董事：				
余勇(最高行政人員)	520	4,191	30	4,741
非執行董事：				
黃哈濟	-	-	-	-
楊和榮	-	-	-	-
林林	-	-	-	-
ONG Yew Thiong, Gilbert ⁱⁱⁱ	-	-	-	-
Ravinder Singh THAKRAN	-	-	-	-
王俊 ⁱⁱ	-	-	-	-
	-	-	-	-
	520	4,191	30	4,741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執行董事：				
余勇(最高行政人員)	519	4,554	26	5,099
非執行董事：				
黃哈濟	-	-	-	-
楊和榮	-	-	-	-
林林	-	-	-	-
ONG Yew Thiong, Gilbert	-	-	-	-
Ravinder Singh THAKRAN	-	-	-	-
	-	-	-	-
	519	4,554	26	5,099

** ONG Yew Thiong, Gilbert於2019年8月27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而王俊於2019年8月2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一名董事兼最高行政人員（2018年：一名董事兼最高行政人員），其年度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四名（2018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738	2,302
表現相關花紅	4,709	1,2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	104
	6,567	3,662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3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4	4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根據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於該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法，已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附屬公司悅潤為兩級所得稅率制度（自2017/2018評估年生效）合資格單位。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18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2018年：8.25%）稅率課稅及剩餘應課稅溢利按16.5%（2018年：16.5%）稅率課稅。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法，澳門利得稅乃根據於澳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2%計算。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釐定的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作出撥備。

10. 所得稅(續)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扣減	134,845	149,382
遞延稅項(附註26)	(20,151)	(16,200)
年內扣減稅項總額	114,694	133,182

使用中國大陸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22,862	507,684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	80,716	126,921
特定省份或地方部門頒佈的較低稅率	30	25,533
不可扣稅開支	23,541	7,292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調整	-	(3,761)
已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	-	(246)
毋須應稅收入	-	(1,933)
未確認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10,407	4,191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的影響	-	(24,81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14,694	133,182

11.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年內末期股息(2018年：無)。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69,452,055股(2018年：750,000,000股)計算(假設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於2018年1月1日完成)。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09,547	380,093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9,452,055	750,000,00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15,387	355,940	5,503	10,058	39,871	6,273	433,0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87)	(209,191)	(2,489)	(4,182)	(30,258)	-	(261,507)
賬面淨值	-	146,749	3,014	5,876	9,613	6,273	171,525
於201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146,749	3,014	5,876	9,613	6,273	171,525
添置	-	95,934	4,421	1,533	5,566	24,590	132,044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	(113,358)	(1,470)	(2,171)	(4,636)	-	(121,635)
減值	-	(9,899)	-	-	-	-	(9,899)
出售	-	(24,831)	(54)	(140)	(53)	-	(25,078)
轉讓	-	6,273	-	-	-	(6,273)	-
匯兌調整	-	24	-	-	-	-	24
於2019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100,892	5,911	5,098	10,490	24,590	146,981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	269,744	9,863	10,931	45,014	24,590	360,142
累計折舊及減值	-	(168,852)	(3,952)	(5,833)	(34,524)	-	(213,161)
賬面淨值	-	100,892	5,911	5,098	10,490	24,590	146,981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15,387	286,479	5,124	6,666	36,175	-	349,8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87)	(139,067)	(1,452)	(2,697)	(24,362)	-	(182,965)
賬面淨值	-	147,412	3,672	3,969	11,813	-	166,866
於2018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147,412	3,672	3,969	11,813	-	166,866
添置	-	104,682	428	4,841	3,830	6,273	120,054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	(104,265)	(1,057)	(2,084)	(5,927)	-	(113,333)
出售	-	(936)	(29)	(814)	(9)	-	(1,78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29)	-	(251)	-	(36)	(96)	-	(383)
匯兌調整	-	107	-	-	2	-	109
於2018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146,749	3,014	5,876	9,613	6,273	171,525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5,387	355,940	5,503	10,058	39,871	6,273	433,0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87)	(209,191)	(2,489)	(4,182)	(30,258)	-	(261,507)
賬面淨值	-	146,749	3,014	5,876	9,613	6,273	171,525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商場、專賣店、倉庫及辦公室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4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商場及專賣店的租期通常介乎2至5年，而倉庫的租期通常介乎3至6年以及辦公室的租期通常為3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於2019年1月1日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23,637
年內於損益確認	(661)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22,97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即期部分	(661)
非即期部分	22,315

(b)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2,976	263,791	286,767
添置	-	151,900	151,900
因租賃修改產生的扣減	-	(31,103)	(31,103)
折舊開支	(661)	(133,261)	(133,922)
於2019年12月31日	22,315	251,327	273,642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賬面值	252,957
新租賃	151,900
因租賃修改產生的扣減	(30,106)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加	12,266
付款	(153,950)
	<hr/>
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233,067
	<hr/>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31,127
非即期部分	101,940
	<hr/>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5中披露。

(d)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2,266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33,922
與短期租賃有關及餘下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屆滿的開支(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	51,257
	<hr/>
於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197,445
	<hr/>

(e)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0(c)中披露。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於中國大陸由倉庫組成之樓宇(附註13)。租賃條款一般規定租戶須支付保證金及就根據當時市況作出的定期租金調整計提撥備。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賃收入為人民幣1,205,000元(2018年:人民幣2,410,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2019年12月31日,日後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2,531

15.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560	5,779	10,339
添置	6,184	292	6,476
年內攤銷撥備	(1,981)	(4,089)	(6,070)
匯兌調整	-	13	13
於2019年12月31日	8,763	1,995	10,758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9,830	6,398	26,228
累計攤銷	(11,067)	(4,403)	(15,470)
賬面淨值	8,763	1,995	10,758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883	1,350	6,233
添置	1,906	4,374	6,280
年內攤銷撥備	(2,229)	(137)	(2,366)
匯兌調整	-	192	192
於2018年12月31日	4,560	5,779	10,33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成本	13,646	6,020	19,666
累計攤銷	(9,086)	(241)	(9,327)
賬面淨值	4,560	5,779	10,339

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50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寧波耐佐服飾有限公司 (「耐佐服飾」)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寧波莫咖服飾有限公司 (「莫咖服飾」)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寧波聳娃夏夏電子商務 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0	營銷及銷售服裝產品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持股包括所有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慕尚電商持有的股權股份。該等聯營公司於2018年6月建立。

由於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本集團概無承擔其他虧損之責任，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聯營公司(耐佐服飾及莫咖服飾)虧損。本集團本年度及累計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124,000元(2018年：人民幣73,000元)及人民幣1,197,000元(2018年：人民幣73,000元)。

下表闡述對本集團並不個別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合併計算財務資料：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0)	(55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值	-	50

17. 庫存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860	9,085
裝飾品	17,843	24,793
製成品	1,041,219	932,284
	1,070,922	966,162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30,706	740,022
應收票據	72,250	108,801
	1,102,956	848,82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0,382)	(18,000)
	1,032,574	830,823

本集團與其客戶(零售客戶除外)的貿易條款主要根據信貸及墊款作出。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至三個月，重要客戶最多延長到一年。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而逾期結餘則定期由高級管理層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內並無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23,000元(2018年：人民幣548,000元)，須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1,480,000元)的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該應收票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其餘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變動於年內並不重大。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下	463,182	595,125
3至6個月	243,035	70,656
6至12個月	183,283	28,849
1至2年	135,496	44,372
2年以上	5,710	1,020
	1,030,706	740,022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8,000	1,173
減值虧損	52,382	16,827
年末	70,382	18,000

虧損撥備的增加(2018年：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賬面總值的重大變動：

- (i) 因賬齡為六個月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而引起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47,922,000元(2018年：因賬齡為六個月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而引起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4,775,000元)；及
- (ii) 因拖欠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而引起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2,532,000元(因拖欠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而引起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10,828,000元)。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六個月內，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透過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各組不同客戶類別的逾期天數而定(例如，按客戶類型及評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本報告日期可獲得之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透過撥備矩陣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資料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拖欠應收款項	14,088	100.00%	14,088
線上渠道及自營店貿易應收款項	141,749	0.06%	88
賬齡如下的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少於6個月	571,185	0.54%	3,064
7至12個月	180,121	8.37%	15,078
1至2年	123,563	30.81%	38,064
	1,030,706	6.83%	70,382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拖欠應收款項	11,556	100.00%	11,556
線上渠道及自營店貿易應收款項	131,254	0.04%	55
賬齡如下的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少於6個月	538,259	0.22%	1,169
7至12個月	18,839	1.11%	210
1至2年	40,114	12.49%	5,010
	740,022	2.43%	18,000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折現若干應收票據(「已折現票據」)合計賬面值為人民幣68,190,000元(2018年：人民幣107,321,000元)(「折現」)。於報告期末，已折現票據的期限介乎一至五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或對手方違約，已折現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折現已折現票據人民幣68,190,000元(2018年：人民幣107,321,000元)，所得款項確認為短期貸款(附註25)，原因是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有關該等已折現票據的違約風險。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257,897	191,578
預付開支	37,166	44,828
預付款項	16,330	15,01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4(a))	-	661
可收回稅項	22,889	2,056
預付上市開支	-	7,614
其他	886	1,374
	335,168	263,122
減值撥備	(4,355)	(3,653)
	330,813	259,469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金按金及向第三方墊款。透過考慮根據已公佈信貸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之違約概率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減值分析(倘適用)。於2019年12月31日，應用的違約概率範圍為0.05%至2.00%(2018年：0.05%至2.00%)及違約虧損率程度之評估為100%(2018年：100%)。倘概無具有信貸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可予識別，則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參考本集團過往虧損記錄，應用虧損率的方法評估。該虧損率於合適時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於2019年12月31日，無可資比較公司時的虧損率為2.00%(2018年：1.00%)。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653	2,252
減值虧損	2,402	1,401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1,700)	-
	4,355	3,653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短期存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0,788	653,502
短期存款	29,566	33,995
	850,354	687,497
減：已抵押短期存款： 已抵押應付票據	(29,566)	(3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0,788	653,502
以人民幣計值	590,108	567,727
以美元計值	144,997	83,190
以港元計值	85,366	594
以澳門元計值	317	1,9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0,788	653,502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存款就於一至四個月到期的應付票據供作抵押。銀行結餘及已抵押短期存款存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31,663	533,730
應付票據	254,530	249,250
	886,193	782,980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下	606,574	509,643
3至6個月	17,999	19,403
6至12個月	3,663	3,310
1至2年	2,804	463
2年以上	623	911
	631,663	533,73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含應付本集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7,124,000元(2018年：人民幣5,073,000元)，須於120日內償還，而信用期與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者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於120日的期限結清。

22.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詳情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短期墊款		
產品銷售	53,929	36,664
忠誠積分計劃	3,204	4,071
合同負債總額	57,133	40,735

合同負債包括運送產品的已收短期墊款。2019年合同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本年度末有關產品銷售的已收客戶短期墊款增加。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35,243	126,525
應計工資	60,299	76,949
應計開支	43,198	54,367
除企業所得稅外的應付稅項	8,933	100,381
應付利息	1,686	1,659
	249,359	359,881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含應付本集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545,000元(2018年：人民幣4,682,000元)。

24.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期權合同	-	13,465
利率期權合同	-	5,049
	-	18,514

本公司訂立不同外匯期權合同及利率期權合同以管理其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工具並非指定用作對沖用途，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本年度非對沖衍生工具公平值增益為人民幣11,496,000元(2018年：人民幣9,070,000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擔保銀行貸款 226,000,000美元	1個月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加2.50%	2020年內	66,050	1個月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加3.25%	2019年內	183,612
已折現應收票據(附註18)	-	2020年內	68,190	-	2019年內	107,321
			134,240			290,933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擔保銀行貸款 226,000,000美元	1個月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加2.50%	2021年至 2022年	1,006,002	1個月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加3.25%	2020年至 2022年	1,204,627
			1,140,242			1,495,560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34,240		290,933
於第二年				250,367		217,152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55,635		987,475
				1,140,242		1,495,560

附註：

(a) 銀行貸款226,000,000美元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以本公司於悅潤及Alpha Sonic的股本權益供作抵押及固定押記；及
- ii. 以悅潤於中哲慕尚及亞銳上海的股本權益供作抵押及固定押記。

(b) 除以美元計值的226,000,000美元銀行貸款外，所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6. 遞延稅項

於本年度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貿易及 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庫存減值	銷售 退貨撥備	應計 僱員福利	應計 銷售回扣	應計 應計開支	為稅收目的 減速折舊	物業、 廠房及 設備減值	租賃負債	來自公司間 交易的 未變現溢利	遞延 稅項資產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857	20,885	37,501	18,076	12,568	9,569	3,021	3,500	-	778	106,755
於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4,554	(5,478)	(9,459)	(6,211)	(1,994)	4,593	1,100	-	-	1,095	(11,80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5,411	15,407	28,042	11,865	10,574	14,162	4,121	3,500	-	1,873	94,955
於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3,086	12,497	8,264	(3,966)	(1,077)	(827)	(1,823)	(1,164)	56,941	(388)	81,543
於2019年12月31日	18,497	27,904	36,306	7,899	9,497	13,335	2,298	2,336	56,941	1,485	176,498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28,000	28,000
於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	(24,815)	(24,815)
退回多繳頂扣稅	-	24,815	24,815
年內結算	-	(28,000)	(28,00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	-
於年內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61,392	-	61,392
於2019年12月31日	61,392	-	61,392

26.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本集團作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9,823	94,95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4,717)	-
	115,106	94,955

並無就下列各項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66,680	23,760
可扣減暫時差額	9,359	7,266
	76,039	31,026

本集團自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3,471,000元(2018年：人民幣17,139,000元)，該稅項虧損於一至五年內於屆滿前用作抵消產生該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自澳門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3,209,000元(2018年：人民幣6,621,000元)，該虧損於一至三年內於屆滿前用作抵消產生該虧損的GXG澳門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該等虧損自於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及認為不太可能有應課稅溢利需動用該等稅項虧損予以沖銷，故並未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且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境外投資者所屬的司法權區訂立稅務安排，則可能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因此，本集團有責任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根據2018年的稅務局批准，本集團可追溯享有5%的預扣稅率。因此，過往年度多繳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4,815,000元於2018年撥回及退回予本集團。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之預扣稅就未匯回盈利須繳納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在中國內地，該等附屬公司在可見未來不大可能分派該等盈利。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臨時差額(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總金額於2019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228,008,000元(2018年：人民幣966,565,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對所得稅並無影響。

27. 股本 股份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8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88,181	88,181
已發行及繳足：		
950,000,000股(2018年：1,56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8,343	-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2	-
於2018年8月27日的股份拆細(附註a)	1,998	-
於2018年11月7日的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b)	(2,000)	-
於2018年11月7日的新發行(附註b)	1,560	-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560	-
於2019年4月26日的新發行(附註c)	198,440	2
資本化發行(附註c)	749,800,000	6,585
於2019年5月27日的新發行(附註d)	200,000,000	1,756
於2019年12月31日	950,000,000	8,343

27. 股本(續)

附註：

- (a) 於2018年8月27日，本公司每股面值1美元的全部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因此，於拆細完成後，法定股本更改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而已發行股本為2美元，分為2,000股已發行股份。
- (b) 於2018年11月7日，本公司通過決議案，使(i)通過增設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增加100,000,000港元；(ii)於有關增加後，按現有股東當時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1,56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繳足股份；(iii)於發行該等股份後，本公司按0.001美元的價格購回緊接發行上述股份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2,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現有已發行股份，此後該2,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被註銷；及(iv)於該購回後，通過註銷本公司法定股本中全部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未發行股份，減少本公司法定但未發行股本。因此，於完成上述步驟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
- (c) 於2019年4月26日，如上段(b)中所載的重訂面值完成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2,000港元透過按股東當時的現有持股比例按每股面值0.01港元向其發行198,440股全數繳足股份予以資本化。

根據於2019年4月26日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749,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透過資本化的方式從股份溢價賬向於2019年4月26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的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並入賬列為繳足。本次配發及資本化發行的條件為股份溢價賬須因下文附註(d)所詳述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向公眾發行新股而進賬。

- (d)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4.39港元的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為(未扣除開支)約為878,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71,050,000元)。該等股份於2019年5月27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8.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儲備於相關期間的變動乃呈列於本報告第5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股份溢價

在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下應用股份溢價賬。根據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倘本公司於擬派付股息之日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應付的債項，則可自股份溢價賬派付股息。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屬國內企業的附屬公司須按照相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分配其10%稅後溢利至其各自法定公積金，直至有關儲備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中國公司法所載的若干限制規限下，部分法定公積金可被轉換以增加股本，惟資本化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用以記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根據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及資本儲備。此外，合併儲備亦包括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變動的差額。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本公司股東貢獻的股份溢價。

29. 出售附屬公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38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36
貿易應收款項	635
其他應收款項	5,474
庫存	9,505
貿易應付款項	(3,961)
其他應付款項	(15,213)
非控股權益	(12)
	<hr/>
	47
出售附屬公司增益(附註5)	3,205
	<hr/>
以現金結付	3,252
	<hr/>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3,252
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3,236)
	<hr/>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16
	<hr/>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就商場、專賣店、倉庫及辦公室的租賃安排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51,900,000元及人民幣151,900,000元（2018年：無）。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95,560	1,545,38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468,190	457,32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741,834)	(493,148)
非現金變動：		
於到期日終止確認的已折現應收票據	(107,321)	(79,850)
遞延財務費用	2,741	3,880
外匯變動	22,906	61,973
年末	1,140,242	1,495,560

應收董事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8,73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應收董事款項變動	-	(8,643)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應收董事款項變動	-	(90)
年末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1,633	30,05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還款予關聯方	(30,190)	(772)
已付利息	(1,192)	-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關聯方墊款	-	194
還款予關聯方	(127)	-
非現金變動：		
應計利息開支	-	1,192
外匯變動	2	960
年末	126	31,633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51,257
融資活動內	141,684
	192,941

31.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7,730	5,750

(B)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商場、專賣店及倉庫。商場及專賣店的租賃之租期通常為2至5年，而倉庫租期通常為3至6年。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8,011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1,269
	319,280

32.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關聯方的詳情如下：

名稱	關係
Glory Cayman Holding Limited (「 Glory Cayman 」)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Glorious Cayman Ltd. (「 Glorious Cayman 」)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寧波中哲文墨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 中哲文墨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中哲文墨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 文墨電商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浙江中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中哲控股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松和製衣有限公司 (「 松和製衣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中哲製衣有限公司 (「 寧波中哲製衣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淮安中哲實業有限公司 (「 淮安中哲實業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合和進出口有限公司 (「 合和進出口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中哲杰斯卡置業有限公司 (「 中哲杰斯卡置業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Joy Asia International Limited (「 Joy Asia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Interpid Champion Inc. (「 Interpid Champion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博銀投資有限公司 (「 博銀投資 」)	由一名董事控制的實體
寧波莫咖服飾有限公司 (「 莫咖服飾 」)	聯營公司

32.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本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聯方訂有以下交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購自：			
淮安中哲實業	(i)	16,719	22,553
寧波中哲製衣	(i)	63,880	83,053
代理費付予：			
合和進出口	(ii)	-	209
租賃費用付予：			
松和製衣	(iii)	4,374	4,808
中哲杰斯卡置業	(iii)	-	738
中哲控股	(iii)	6,599	6,599
租賃費用來自：			
中哲文墨	(iv)	1,060	2,121
文墨電商	(iv)	145	289
管理服務費付予：			
淮安中哲實業	(v)	-	436
償還貸款予：			
Interpid Champion	(vi)	-	772
Joy Asia	(vii)	20,190	-
利息付予：			
Joy Asia	(vii)	-	1,192
償還利息予：			
Joy Asia	(vii)	1,192	-

32.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本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聯方訂有以下交易：(續)

附註：

- (i) 來自關聯方的採購根據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
- (ii) 當合和進出口自中哲慕尚購買商品並出售予悅潤時產生代理費。
- (iii) 已就向關聯方租賃倉庫及辦公室支付租賃費用。租賃費用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簽署的協議條款收取。
- (iv) 已就租賃倉庫予關聯方收取租賃費用。租賃費用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簽署的協議條款收取。
- (v) 已就關聯方提供的自營店管理支付管理費。管理費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協定的條款收取。
- (vi) 本集團從Interpid Champion取得貸款，有關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vii) 來自Joy Asia的貸款用作為臨時營運資金。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於2019年1月償還。

3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結算餘額：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Glory Cayman	-	14
Glorious Cayman	230	70
	230	84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博銀投資	-	10,000
Joy Asia	-	21,383
Glory Cayman	126	250
	126	31,633

(iii)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合和進出口	-	548
莫咖服飾	500	-
文墨電商	123	-
	623	548

(iv) 貿易應付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寧波中哲製衣	17,124	4,533
合和進出口	-	540
	17,124	5,073

3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結算餘額：(續)

(v)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哲文墨	-	275
淮安中哲實業	-	222
松和製衣	1,545	1,545
中哲控股	-	2,640
	1,545	4,682

關聯方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惟以下情況例外：

- (a) 附註18、21及23詳述的結餘；
- (b) 上述(b)(ii)所述應付Joy Asia款項；及
- (c) 根據博銀投資與悅潤於2018年8月28日訂立的補充協議須於2019年6月30日或之前償還的應付博銀投資款項。

上文(i)至(ii)項所列的關聯方結餘屬非貿易性質，而上文(iii)至(v)項所列的關聯方結餘則屬貿易性質。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352	7,8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	104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10,472	7,90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上述(a)(i)至(a)(iv)項中涉及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個類別的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2019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強制指定為此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4,000	1,028,574	1,032,57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253,542	253,542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230	230
已抵押短期存款	-	-	29,566	29,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820,788	820,788
	-	4,000	2,132,700	2,136,700

2018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強制指定為此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18,514	-	-	18,5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480	829,343	830,82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187,925	187,925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84	84
已抵押短期存款	-	-	33,995	3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653,502	653,502
	18,514	1,480	1,704,849	1,724,843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86,193	782,9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80,127	182,55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40,242	1,495,5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6	31,633
租賃負債	233,067	-
	2,439,755	2,492,724

3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短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屬短期性質。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主管的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估值。審核委員會就年度財務報告每年一次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入以該工具按交易雙方自願進行的現行交易(被迫或清盤銷售除外)下可交易的金額。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作估計公平值：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期權合同及利率期權合同)使用估值方法(如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式)計量。模式併入不同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例如無風險利率、匯率隱含波動性及現貨價)。外匯期權合同及利率期權合同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票據公平值已透過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即應收票據的面值)計算。此外，應收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本集團本身於2019年12月31日有關計息銀行借款的不履約風險之公平值變動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3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作出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4,000	-	4,000

於2018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作出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18,514	-	18,514
應收票據	-	1,480	-	1,480
	-	19,994	-	19,994

3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2018年：無)。

本年度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均無公平值計量轉移，亦無向第三級或自第三級的轉移(2018年：無)。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作出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006,002	-	1,006,002

於2018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作出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204,627	-	1,204,627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運營融資。本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乃由其運營直接產生。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同意有關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現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市場利率變化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

本集團的政策為使用定息及可變利率債務管理利息成本。

下表列示由於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的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借款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稅前溢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50	(5,360)	(5,360)
美元	(50)	5,360	5,360
2018年12月31日			
美元	50	(7,048)	(7,048)
美元	(50)	7,048	7,048

外幣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務求通過盡量減少外匯淨額及使用外匯期權來限制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由於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基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外幣匯率 增加/(減少) %	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46,613)	(45,75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46,613	45,753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4,298	4,298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4,298)	(4,298)
倘人民幣兌澳門元貶值	5	132	157
倘人民幣兌澳門元升值	(5)	(132)	(157)
2018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5,553)	(65,21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5,553	65,216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161	16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161)	(161)
倘人民幣兌澳門元貶值	5	100	111
倘人民幣兌澳門元升值	(5)	(100)	(111)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擬按信用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必須遵守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按持續基準監察。就並非以相關運營單位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而言，除非取得高級管理層的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不會提供信用期。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 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 及於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階段1 人民幣千元	階段2 人民幣千元	階段3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030,706	1,030,706
應收票據**	72,250	-	-	-	72,25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56,554	-	-	-	256,554
- 存疑**	-	-	1,343	-	1,34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0	-	-	-	230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29,566	-	-	-	29,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820,788	-	-	-	820,788
	1,179,388	-	1,343	1,030,706	2,211,437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階段1 人民幣千元	階段2 人民幣千元	階段3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18,514	-	-	-	18,514
貿易應收款項*	-	-	-	740,022	740,022
應收票據**	108,801	-	-	-	108,80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88,221	-	-	-	188,221
- 存疑**	-	-	3,357	-	3,357
應收關聯方款項	84	-	-	-	84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33,995	-	-	-	3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653,502	-	-	-	653,502
	1,003,117	-	3,357	740,022	1,746,496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 應收票據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彼等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承受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披露。

由於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毋須作出抵押。信貸風險集中性按客戶／交易對手方及銷售渠道管理。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風險集中，原因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27.5% (2018年：9.1%) 及43.1% (2018年：32.4%) 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之到期日以及來自營運之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從而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合同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99,568	78,324	1,068,327	1,246,2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416,010	470,183	-	886,19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80,127	-	-	-	180,12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6	-	-	-	126
租賃負債	-	38,784	102,449	106,560	247,793
	180,253	554,362	650,956	1,174,887	2,560,458

	於2018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 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 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67,796	291,095	1,337,810	1,696,70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66,038	516,942	-	782,9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82,551	-	-	-	182,551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633	-	-	-	31,633
	214,184	333,834	808,037	1,337,810	2,693,86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維持強勁信貸評級及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將資本退回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管理資本而變更目標、政策或程序。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短期存款。資本是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40,242	1,495,560	1,495,560
租賃負債	233,067	252,957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86,193	782,980	782,9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9,359	359,881	359,88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6	31,633	31,63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已抵押短期存款	(820,788) (29,566)	(653,502) (33,995)	(653,502) (33,995)
債務淨額	1,658,633	2,235,514	1,982,5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8,198	99,592	99,592
資本及債務淨額	2,696,831	2,335,106	2,082,149
資產負債率	62%	96%	95%

附註：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採納的影響為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的調整，且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比較金額的調整，導致本集團債務淨額的增高。因此，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於2019年1月1日從95%上漲至96%(與2018年12月31日的狀況相比)。

36. 報告期間後的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繼續在整個中國以及世界各地蔓延。COVID-19對本集團業務運營(尤其是來自線下渠道的銷售以及線上渠道的送貨及買賣過程)有一定影響，影響的程度取決於防疫工作的情況及疫情的持續時間。本集團將密切監察COVID-19的發展，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並作出積極反應。截至本報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鑒於該等情況的動態性質，目前無法合理地估計對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該影響將反映在本集團的2020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中。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10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557,000	4,889,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557,010	4,889,000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18,5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9	8,65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1,847	3,89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0	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954	55,244
流動資產總值	418,220	86,37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84	7,53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6,050	183,61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0	251
流動負債總額	68,474	191,399
流動資產淨值	349,746	(105,028)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續)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349,746	(105,02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906,756	4,783,97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06,002	1,204,627
資產淨值	3,900,754	3,579,345
權益		
股本	8,343	-
儲備(附註)	3,892,411	3,579,345
權益總額	3,900,754	3,579,345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765,317	(48,921)	1,996,543	2,712,93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62,736	703,670	866,406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765,317	113,815	2,700,213	3,579,345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59,375	(480,979)	(421,604)
向當時股東發行股份	(2)	-	-	-	(2)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769,294	-	-	-	769,294
資本化發行	(6,585)	-	-	-	(6,585)
股份發行開支	(28,037)	-	-	-	(28,037)
於2019年12月31日	734,670	765,317	173,190	2,219,234	3,892,411

38. 財務報表批准

於2020年5月14日，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財務報表。

四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721,376	3,787,042	3,510,301	3,017,838
毛利	1,798,735	2,032,207	1,899,479	1,617,610
除稅前溢利	322,862	507,684	587,403	573,309
所得稅開支	(114,694)	(133,182)	(165,612)	(173,629)
年內溢利	208,168	374,502	421,791	399,680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3,899,888	3,176,976	2,962,967	2,446,731
負債總額	2,863,463	3,078,665	3,193,464	1,439,251
權益總額	1,036,425	98,311	(230,497)	1,007,480